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九 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发出通知, 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以通讯表 决方式召开,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,会议的 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并一致通 过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 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(公告 编号: 临 2022-025)。

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,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董事声明及独 立董事意见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)

二、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 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 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

(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)

特此公告。

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28日